

# 环氧树脂交易 水泥购销合同(模板9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环氧树脂交易篇一

甲方(卖): 乙方(买方):

甲乙双方本着公平、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水泥(包运输、包卸车)，达成如下协议:

一、商品及单价:

二、交货及地点:

1、乙方购货需提前24小时书面通知甲方订货，甲方应保证满足乙方需求并及时供货。

2、乙方应保证货到料场的路况正常，保证货到及时卸货。如因乙方原因产生的额外运输和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数量:

乙方向甲方订购水泥必须达到 吨每月，订购水泥总吨数约为吨。若乙方订购的水泥达不到到 吨每月，结算时每吨价格在原合同价上增加 10 元每吨。

四、验收方式:

1、乙方收到货物后进行检测，如有质量问题则在收到货物之日起十五日内书面通知甲方。若双方对水泥质量在检测或实

验中发生争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规定，由省或国家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所属的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进行检验，其检验结果双方都不得提出异议。

2、若发生货损货差，千分之三以内属于正常，由乙方承担，千分之三以外的属于甲方或者承运人承担，但乙方应在货到后当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否则视为所交产品数量合格。收货按实际数量结算，若发现作假凑数等情况，乙方可按作假数量对甲方进行双倍处罚。

3、乙方收货的方式为：乙方指定的收货单位或个人在收货单上签字后视为收货。收货单位：（盖章）收货人：（签字）

## 五、结算及付款方式：

1、结算依据：乙方签字或盖章的收货单作为结算依据。

2、结算方式：乙方向甲方订购水泥必须达到 吨每月，甲方向乙方供货累加满200万元人民币水泥货款(含运费)为一个结算周期。货款(含运费)每次累加满200万元人民币乙方即支付货款(含运费)的百分之八十给甲方。如果乙方向甲方订购的水泥未达到 吨每月，则应该保证两个月结算一次，至结算之日至少支付货款(含运费)的百分之八十给甲方。至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欠甲方的货款(含运费)应每半年清算一次。

3、付款方式：自结算之日起，乙方必须两天内将应付货款(含运费)支付给甲方。乙方支付给甲方的货款(含运费)采用现金或者转账方式实时支付。甲方出售给乙方的水泥应提供真实发票(发票不包含运输费用金额)。超出合同单价部分金额的税金，由乙方按金额17%支付给甲方。

## 六、违约责任：

1、甲方应保证满足乙方的购货需求并保证及时供货。甲方提

供的水泥如存在质量问题应赔偿乙方由此带来的经济损失，甲方因供货不足造成乙方更换供应商，由此带来的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因订货不及时及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拖欠甲方货款(含运费)。因拖欠货款的原因甲方有权向乙方停止供货，乙方并应按日计算向甲方支付逾期应付款总额0.4%的违约金。乙方并承担甲方追讨欠款的费用，含律师费等。

3、乙方在未向甲方结清货款(含运费)前，乙方不得单方面要求更换水泥品牌和供应商。

4、任何一方违约，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金 万元。

七、合同终止：甲乙双方买卖交易终止，并结清所有货款(含运费)，合同自动失效。

八、本合同未约定的，依照相关法律规定。订货传真和回复传真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双方所留传真号码，不能随意变动，若有变动应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由变动方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十、其他未尽事项，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有纠纷双方所在地人民法院都有管辖权。

十一、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环氧树脂交易篇二

供货单位（乙方）：\_\_\_\_\_

工程名称：\_\_\_\_\_

为规范商品钢筋材料购销行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技术经济

责任，保证工程建设正常进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合同项下建设工程所需商品混凝土购销事宜协商一致，订本合同，双方共同信守。

第一条、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如表所列：  
（见附表）

第二条、交货规定

2. 4交货方式：供应方负责送货至甲方指定工地的卸货地点，甲方承担卸货费用，乙方协助甲方完成卸车工作。

第三条、质量标准和技术文件要求

3. 1、钢筋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甲方要求；各项技术性能指标经实验室检测中心检验必须合乎国家要求。

3. 2、供应方交货时应向采购方提供该批货物的材质单、检测报告和合格证。

第四条、包装要求和定尺要求

4. 1、钢筋应捆扎；线材、圆钢、冷轧带肋钢筋每捆应挂有不少于二个标牌，注明生产厂、生产日期、钢筋牌号和规格。罗纹钢应在钢筋表面轧上牌号标志、厂名（或商标）和直径。

4. 2、圆钢、冷轧带肋钢筋、罗纹钢要9米定尺。线材应为高线。

## 第五条、订货、送货

5. 1、甲方指定 为本合同项下工程钢筋购销事宜负责人，其就钢筋购销事宜的签订予以确认（如果人员发生变更，须书面通知乙方）。甲方每次要求乙方供货时，必须提前24小时用书面订单或电话通知乙方，明确供货时间、钢筋规格型号、数量和卸车地点。要求提供特殊要求的产品时，应提前3天通知乙方。

5. 2、乙方发货单要求准确填写车号、车次、钢筋规格型号、数量、发货时间。

## 第六条、验收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6. 1、数量验收：

（1）线材的数量验收：采购方和供应方约定在双方认可的公共计量单位过磅计量。

（2）圆钢、罗纹钢和冷轧带肋钢筋可采用双方认可的公共计量单位过磅计量；也可采用双方在交货地点以检尺的方式按理论重量计量。

（3）乙方保证所供应的钢筋符合国家标准和甲方要求。甲方可随时抽查乙方数量，但需通知乙方业务人员到场，双方见证、签字确认。钢筋数量（以过磅为准，或以测量为准）以甲方随机抽样检查的最低值为结算单计量标准。

(4) 钢筋数量按乙方运到施工现场双方签认的材料验收单数量为结算依据。

## 6. 2、质量验收：

(1) 表面质量验收：钢筋表面不得有裂纹、折叠、结疤油污；钢筋表面可有浮锈（黄锈），但不得有严重锈蚀（褐红色锈）及锈皮；钢筋表面凸块和其它缺陷高度和深度不得大于所在部位尺寸的允许偏差。

(2) 检测中心检测：采购方及时按规定取样送实验室进行检测，各项性能指

标线材其质量符合国标gb/t701-1997的规定；圆钢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gb13013-1991□罗纹钢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gb 1499-1998的规定；冷轧带肋钢筋其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gb13788-2000的规定，视为最终合格。如实验室检验不合格，可进行复检，复检再不合格，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损失赔偿由乙方承担。

## 第七条、货款结算方式及货款的支付方式

### 7. 1货款结算：

以甲乙双方确认的材料验收单为依据，以抽样检查最低值为结算单计量标准，由甲方开据材料结算单，货款=材料结算单计量数量乘以合同单价。

### 7.2货款的支付方式：

双方约定：每 \_\_\_ 作为一个付款周期，按施工方的收料单进行汇总，付料款的90%，如遇供料过于集中，乙方无法承担垫资资金。可与甲方协商提前预付部分货款。其余货款至主体框架工程结束验收合格20天内按甲方千手的进料单一次性付

清。如未付至材料款的90%余额，按日3‰计算违约金。

## 第八条、违约责任

### （一）乙方违约责任

1、严格按照甲方的技术质量要求提供钢筋并保证钢筋的质量等级和数量真实无误，产品规格、品种、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退货。由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10%的罚金。

4、未能按合同约定交付货物：

因供货方原因导致不能全部或部分交货的，应按不能交货部分乘以5%计算违约金。

供货方交货时间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 3 %的罚金给甲方。

按照工程资料管理规程的规定及时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技术资料。

### （二）甲方违约责任

1、应在使用钢筋 2 天前向乙方提供材料清单，保证乙方有足够的准备时间，并按照所提供计划组织材料。甲方在施工过程中对所需钢筋数量或者规格型号有变化时，应提前通知乙方进行更改，如无提前通知则按原计划供货。

2、甲方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3%付给乙方滞纳金。

3、错填或临时变更到货地点的，甲方承担由此而多支付的费用。

第九条、乙方负责钢筋运输到施工现场之前运输途中的所有安全责任，

及运送至施工现场后，甲方负责卸车，乙方协助完成卸货工作。

第十条、甲方在施工期间由于工程条件要求，需变更、调整原合同约定标的部分的，经双方协商后做好洽商记录，作为合同的补充条款，并以实际签收量作为结算的依据。

## 环氧树脂交易篇三

甲方：（以下简称为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为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特定立如下买卖合同：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苗木的名称、数量、规格和价格见下表：

二、供苗时间、地点、方式

1、供苗时间、地方：甲方于\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向乙方提供上述苗木。具体交货日期由乙方在上述时间段内自行确定，但须提前三天通知甲方。

2、苗木交货地点和方式：甲方负责将苗木运送到乙方指定地点交货，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3、苗木栽植：本合同所供苗木由甲方负责栽植，苗木栽植后包活三个月。

### 三、苗木质量验收标准及验收方法

1、验收标准：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苗木除达到上表中的规格要求外，还应满足如下质量要求：植株强壮、完整、无病虫害。

2、验收方法：交货时，乙方安排专人到交货地点，按上述质量要求现场验收苗木质量和数量。甲方将苗木栽植完成后，乙方派专人进行验收。

### 四、付款方式

本合同中苗木单价为苗木的包干结算价格，包括苗木采购、运输、栽植人工费用。货到乙方工地经乙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支付苗木款的60%，甲方栽植完成后乙方向甲方支付苗木款的35%，三个月包活期满后乙方向甲方付清支付余下的苗木款。双方约定，上述款项在甲方办理付款手续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

### 五、违约责任

若乙方在签署本合同后，中途减少苗木的购买数量，乙方须按减少苗木株数总价格的30%作为违约金赔偿给甲方。若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苗木款，则以未付金额千分之二每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若甲方提供的规格或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或是苗木在三个月包活期内出现死亡，甲方应负责更换。若甲方确不能按合同要求向乙方提供苗木，甲方应按涉及苗木总价的30%向乙方

支付违约金。

## 六、其他约定

1、由于甲方苗木所在地遭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瘟疫、战争、强震、冰雹、狂风、洪水)造成甲方不能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情况下，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双方各自所在地仲裁委员会寻求仲裁调节，仲裁调节不成，可向双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效。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字日期：

## 环氧树脂交易篇四

需方（甲方）：\_\_\_\_\_

供方（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乙方按甲方提出之要求，提供以下产品及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 第一章 软件名称、质量技术标准及承诺

第一条 乙方向甲方提供\_\_\_\_\_软件产品

具体所用软件清单如下：

(1) 序号： \_\_\_\_\_

(2) 产品名称： \_\_\_\_\_

(3) 类型： \_\_\_\_\_

(4) 数量： \_\_\_\_\_

(5) 单价： \_\_\_\_\_

(6) 金额： \_\_\_\_\_

(7) 总计： \_\_\_\_\_

## 第二条 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 国家标准；

(2) 行业标准；

(3) 企业标准；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质量、技术要求，具体内容为：\_\_\_\_\_。

## 第三条 产品包装标准

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 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关技术规定；

(2)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标准，具体内容为：

#### 第四条 乙方承诺

(1) 乙方承诺本合同软件由原厂商供应并完全符合厂商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及标准，乙方并保证本合同软件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护的情况下运行良好。

(2) 乙方向甲方承诺以上软件产品系经严格测试、成熟稳定、无病毒及重大缺陷的软件产品。

(3) 乙方承诺以上产品无任何著作权归属的纠纷，并承诺以上产品皆为可执行的软件产品，未在其中设置任何妨碍软件正常运行的限制措施。

(4) 其他承诺：\_\_\_\_\_。

#### 第二章 交货及验收

#### 第五条 交货方法

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 乙方送货；

(2) 乙方代运；

(3) 甲方自提。

#### 第六条 交货期限

乙方应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甲方交货。

#### 第七条 验收

(1) 验收时间：\_\_\_\_\_；

(2) 验收手段：\_\_\_\_\_；

(3) 验收标准：\_\_\_\_\_。

##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 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第三章 货款支付

第九条 本合同中甲、乙双方之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及支付。

第十条 本合同项下软件产品总价金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甲方应在合同生效后三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货款，共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甲方应在乙方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后三十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共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第十一条 乙方须于收到甲方支票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合法的报销凭据提供给甲方。

## 第十二条 付款方式

按下面第\_\_\_\_\_方式汇至乙方帐户：

- (1) 支票；
- (2) 银行汇票；

开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 第四章 售后服务

### 第十三条 安装调试

软件的安装、调试均由乙方负责，除合同条款商定的费用以外，免收软件的安装、调试费用，保修期过后的维护将另行协商确定。

### 第十四条 培训（软件购销专用条款）

乙方为甲方提供软件操作的免费培训，培训的方式为：上门培训。

### 第十五条 售后维护

(1) 服务的内容包括：\_\_\_\_\_。

(2) 服务条款：自甲方购买软件之日起\_\_\_\_\_年内，乙方为甲方提供如下免费的维护服务：

(3) 服务方式及响应时间

a.服务方式：电话、信函、上门服务，可能情况下使用远程通讯维护服务。乙方通常先以电话的方式了解甲方需要解决的问题，并为甲方提出办法，引导甲方自行解决，实在无法

解决时，乙方将由服务人员上门解决。

b.响应时间：在接到甲方的报信信息并确认需上门服务后，将区别缓急尽快。处于人机并行试运行阶段时，乙方人员三天内到达现场，脱离手工阶段在两天到达现场，特殊情况下当即赶赴现场。

c.其他内容：\_\_\_\_\_

## 第十六条 保修与版本升级

### (1) 软件的退换与保修

a.光盘、加密盒、印刷材料等在甲方开封时发现有损坏，给予免费退换。

b.正常使用时损坏，致使软件无法正常运行给予免费保修。

c.非正常使用造成软件损坏，乙方负责收费保修。

d.其他内容：\_\_\_\_\_。

### (2) 版本升级：\_\_\_\_\_。

## 第五章 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期限交货，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值的万分之\_\_\_\_\_向甲方缴纳违约金；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期限付款，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付款总额的万分之\_\_\_\_\_向乙方缴纳违约金。

第十八条 甲、乙双方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数额超过违约金数额的，应就差额部分向对方支付赔偿金。

第十九条 由于乙方提供的软件存在重大缺陷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二十条 由于使用乙方提供的软件引致的第三人索赔，由乙方负责赔偿。

## 第六章 保密条款

第二十一条 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侵犯该软件产品所涉知识产权，不得以任何形式对软件进行解密。

第二十二条 乙方对在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负责保密，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进行透露。

## 第七章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第二十四条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经乙方催告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仍未付款的，乙方有权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甲方(签章)：\_\_\_\_\_乙方(签章)：\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环氧树脂交易篇五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青(以下简称乙方)

本着友好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订购花卉种苗达成以下协议：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及价格；

## 二、结算方式:任选其一

1. 甲方先支付50%预付款，乙方按合同提供给甲方所定苗木，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款的95%，剩余5%为质保金。所供苗木如无质量问题，质保金于20xx年12月20日后一次性支付。

2. 甲方在乙方住所地，在乙方的协助下收购苗木，乙方负责提供货源、场地及装车。货物上车，甲方结清货款。

三、运输方式：乙方协助甲方联系运输事宜，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四、包装方式:用草绳包装;乙方承担包装费用。

五、种苗的合理变异率，经双方协商议定在5%以内。

六、售后服务：

乙方对甲方提供无偿技术咨询，每月进行一次现场技术指导；遇特殊情况时，接到甲方通知后12小时内乙方派人到现场处理。

七、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甲方要求交付花卉种苗的，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不可抗力除外。

2、在质保期内，因苗木质量问题出现苗木死亡等情况，乙方应对问题苗木无偿更换；如乙方不更换，则在质保金内扣除相应价款及所受损失。质保金不足以弥补的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八、其它约定事项：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历下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以上事项双方共同遵守，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环氧树脂交易篇六

供方(甲方)：

需方(乙方)：

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的合作精神，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苗木的购销达成以下协议：

一、 产品名称、品种规格、价格、数量

注：

1、 以上价格包含运费，先款后货。

2、 以上价格不含税，如乙方要求甲方提供发票则另收取总价1.5%的税金。

二、 质量验收指标：

乙方有权随时抽查，抽查时甲乙双方工作人员必须到场，并

做好相关检查记录。

三、结算及付款方式：在协议发货的当天，乙方根据需求数量付清应付货款后甲方当马上按乙方要求将苗木装车发货。

四、供货方式：乙方必须提前一周向甲方预定所需苗木，甲方需在乙方通知供货的时间内供货。甲方负责装车运输到指定地点，到场后由乙方负责卸货，由于卸货过程中或栽植不当所导致的死苗，均与甲方无关。与遇不可抗力、道路中断及恶劣天气等情况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协议适当延后发货时间。否则，所造成乙方的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因乙方原因：未及时付款或工地道路不通等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交货地点及计量：交货到乙方指定地点。交货数量根据装车清点数量为准，乙方派出专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负责验货签收。年月日至年月日。

六、合同期满双方结算完毕后合同自动解除，如需续签双方另行协商。

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为凭。未尽事宜须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进行裁决。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环氧树脂交易篇七

需方(甲方): \_\_\_\_\_

供方(乙方): \_\_\_\_\_

根据《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由乙方按甲方提出之要求,提供以下产品及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 第一章软件名称、质量技术标准及承诺

第一条乙方向甲方提供\_\_\_\_\_软件产品

具体所用软件清单如下:

(1)序号: \_\_\_\_\_

(2)产品名称: \_\_\_\_\_

(3)类型: \_\_\_\_\_

(4)数量: \_\_\_\_\_

(5)单价: \_\_\_\_\_

(6)金额: \_\_\_\_\_

(7)总计: \_\_\_\_\_

## 第二条产品质量、技术标准

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国家标准;

(2) 行业标准；

(3) 企业标准；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质量、技术要求，具体内容为：\_\_\_\_\_。

### 第三条 产品包装标准

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 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关技术规定；

(2)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标准，具体内容为：

### 第四条 乙方承诺

(1) 乙方承诺本合同软件由原厂商供应并完全符合厂商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及标准，乙方并保证本合同软件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护的情况下运行良好。

(2) 乙方向甲方承诺以上软件产品系经严格测试、成熟稳定、无病毒及重大缺陷的软件产品。

(3) 乙方承诺以上产品无任何著作权归属的纠纷，并承诺以上产品皆为可执行的软件产品，未在其中设置任何妨碍软件正常运行的限制措施。

(4) 其他承诺：\_\_\_\_\_。

## 第二章 交货及验收

### 第五条 交货方法

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 (1) 乙方送货;
- (2) 乙方代运;
- (3) 甲方自提。

## 第六条 交货期限

乙方应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甲方交货。

## 第七条 验收

- (1) 验收时间：\_\_\_\_\_;
- (2) 验收手段：\_\_\_\_\_;
- (3) 验收标准：\_\_\_\_\_。

##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2) 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第三章 货款支付

第九条 本合同中甲、乙双方之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及支付。

第十条本合同项下软件产品总价金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

甲方应在合同生效后三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货款，共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

甲方应在乙方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后三十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共计：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

第十一条乙方须于收到甲方支票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合法的报销凭据提供给甲方。

## 第十二条付款方式

按下面第\_\_\_\_\_方式汇至乙方帐户：

(1) 支票；

(2) 银行汇票；

开户名：\_\_\_\_\_；开户行：\_\_\_\_\_。

## 第四章售后服务

### 第十三条安装调试

软件的安装、调试均由乙方负责，除合同条款商定的费用以外，免收软件的安装、调试费用，保修期过后的维护将另行协商确定。

### 第十四条培训(软件购销专用条款)

乙方为甲方提供软件操作的免费培训，培训的方式为：上门培训。

## 第十五条售后维护

(1)服务的内容包括：\_\_\_\_\_。

(2)服务条款：自甲方购买软件之日起\_\_\_\_\_年内，乙方为甲方提供如下免费的维护服务：

(3)服务方式及响应时间

a.服务方式：电话、信函、上门服务，可能情况下使用远程通讯维护服务。乙方通常先以电话的方式了解甲方需要解决的问题，并为甲方提出办法，引导甲方自行解决，实在无法解决时，乙方将由服务人员上门解决。

b.响应时间：在接到甲方的报信信息并确认需上门服务后，将区别缓急尽快。处于人机并行试运行阶段时，乙方人员三天内到达现场，脱离手工阶段在两天到达现场，特殊情况下当即赶赴现场。

c.其他内容：\_\_\_\_\_

## 第十六条保修与版本升级

(1)软件的退换与保修

a.光盘、加密盒、印刷材料等在甲方开封时发现损坏，给予免费退换。

b.正常使用时损坏，致使软件无法正常运行给予免费保修。

c.非正常使用造成软件损坏，乙方负责收费保修。

d.其他内容：\_\_\_\_\_。

(2) 版本升级：\_\_\_\_\_。

## 第五章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期限交货，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值的万分之\_\_\_\_\_向甲方缴纳违约金；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期限付款，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付款总额的万分之\_\_\_\_\_向乙方缴纳违约金。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数额超过违约金数额的，应就差额部分向对方支付赔偿金。

第十九条由于乙方提供的软件存在重大缺陷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二十条由于使用乙方提供的软件引致的第三人索赔，由乙方负责赔偿。

## 第六章保密条款

第二十一条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侵犯该软件产品所涉知识产权，不得以任何形式对软件进行解密。

第二十二条乙方对在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负责保密，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进行透露。

## 第七章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第二十四条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经乙方催告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仍未付款的，乙方有权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五条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交货，在甲方催告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仍未交货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合同。

第二十六条任何一方当事人并不因合同的解除丧失向对方索

赔的权利。

## 第八章不可抗力

## 第九章争议的解决

第二十八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第十章生效及其他

### 第二十九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第三十条合同文本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三十一条补充合同及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及附件。补充合同及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十二条未经本合同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甲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 环氧树脂交易篇八

买方：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账号：

电子信箱：

卖方：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账号：

电子信箱：

## 一、合同标的

本合同标的为\_\_\_\_\_机器设备。

1、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_\_\_\_\_。

2、卖方的所有供货及服务必须使安装后的设备完全满足技术规格书的要求。

3、卖方为买方设计制造并提供设备所需的其他辅助设备及材料。

4、卖方向买方提供所供设备的以下服务：设计、培训、安装、测试验收、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等。

## 二、合同价格

1、合同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

2、合同总价包括了机器及辅助设备的制造、包装、税费、关税、商检费以及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费用。

3、合同总价的分项价格如下：

（1）机器和材料费用：\_\_\_\_\_元。

（2）辅助设备费用：\_\_\_\_\_元。

（3）设计和技术资料费用及培训费用：\_\_\_\_\_元。

（4）技术服务费用：\_\_\_\_\_元。

4、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5、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 三、付款

本合同第二条所规定的合同总价，按以下办法及比例由买方通过\_\_\_\_\_银行支付给卖方。

1、合同总价的\_\_\_\_\_%，计\_\_\_\_\_元，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支付给卖方。

2、合同总价的\_\_\_\_\_%，计\_\_\_\_\_元，在卖方按本合同约定交货时，买方在收到卖方货物后\_\_\_\_\_天内，将每批交货总价的\_\_\_\_\_%支付给卖方。

3、合同剩余的价款共计\_\_\_\_\_元，在买方收到全部货物后\_\_\_\_\_天内支付给卖方。

### 四、逾期付款

如果买方不能在合同规定期限内付款，则卖方有权延期交货；如果超过合同规定支付时间\_\_\_\_\_天买方仍不付款，则卖方有权解除合同，这时买方应按货物总金额的\_\_\_\_\_%计违约金\_\_\_\_\_元付给卖方：如果买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付款给卖方，则买方也应支付由此产生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拖欠款金额每天\_\_\_\_\_‰计算，直至该款付清为止。超过合同付款期\_\_\_\_\_天买方仍不付款，由此造成卖方的损失，应由买方向卖方做出补偿。

### 五、设备交付

1、交付时间：卖方应于本合同生效日后\_\_\_\_\_个月内分\_\_\_\_\_批将设备交付完毕。交货日期以设备始发航空部门/铁路部门/水运部门发货时间戳记为准。此日期即为本合

同计算迟延交货违约金的根据。

2、交付地点：所有合同设备由卖方负责运至交货地点。交货地点为\_\_\_\_\_机场（车站、港口）。货物的所有权及风险在卖方将货物交至承运人后转移至买方。

3、卖方应于交货日\_\_\_\_\_日之前，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的方式将合同设备的如下内容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向卖方确认交货地点与交货日期。

(1) 合同号。

(2) 机组号。

(3) 机器发运日。

(4) 机器名称及编号和价格。

(5) 机器总毛重。

(6) 机器总体积。

(7) 总包装件数。

(8) 交运车站/港口/机场名称、车号/船号/飞机号和运单号。

## 六、资料交付

1、卖方应于本合同生效日后\_\_\_\_\_个月内，将与合同设备有关的图纸、资料、技术文件等技术资料以空运/邮寄等方式交付给买方。

2、技术资料采用空运方式的，\_\_\_\_\_机场在技术资料空运提单上所加盖的日期戳为技术资料实际交付的日期。买方应在\_\_\_\_\_日内将带有到达印戳日期的空运提单影印本一

份寄送卖方。技术资料采用邮寄方式的，买方所在地所属邮局的落地印戳日期为技术资料的实际交付日期。买方在收到资料\_\_\_\_\_日内将收到单据复印件寄送给卖方。

3、在技术资料发运后的\_\_\_\_\_小时内，卖方应将合同号、空运提单号与日期、资料项号、件数、重量、航班号用电报或电传通知买方，并将空运提单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和技术资料装箱清单\_\_\_\_\_份航空邮寄给买方。

## 七、包装

1、卖方所交付的所有货物要有适合长途运输和多次搬运、装卸的坚固包装，不能造成运输过程中箱件破损，机器和零件散失。并按机器特点，按需要分别加上防潮、防霉、防锈、防腐蚀等保护措施，以保证货物在没有任何损坏和腐蚀的情况下安全运抵合同设备安装现场。

2、卖方对包装箱内和捆装的各散装部件均应系加标签，注明合同号、主机名称、部件名称以及该部件在装配图中的位号、零件号。

3、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邻接四个侧面上，用不褪色的油漆以明显易见的中文或英文字样印刷以下标记：

(1) 合同号。

(2) 目的站/码头。

(3) 收货人。

(4) 机器名称、机组号、图号。

(5) 箱号/件号。

(6) 毛重/净重 (公斤)。

(7) 体积 (长\_\_\_\_\_宽\_\_\_\_\_高, 以毫米表示)。

5、每件包装箱内, 应附有包括分件名称、数量、价格、机组号、图号的详细装箱单、合格证。外购件包装箱内应有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

6、凡由于卖方包装或保管不善致使货物遭到损坏或丢失时, 不论在何时何地发现, 一经证实, 卖方应负责及时修理、更换或赔偿。在运输中如非卖方包装原因发生货物损坏和丢失时, 买方应立即向承运部门提出异议, 索取商务证明, 并通知卖方\_\_\_\_\_天内到达现场调查。卖方负责与承运部门及\_\_\_\_\_公司交涉, 买方协助卖方尽快处理, 同时卖方应尽快向买方补供货物以满足工期需要。

## 八、验收

1、货物到达目的地后, 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应及时到现场, 与买方一起根据运单和装箱单组织对货物的包装、外观及件数进行清点检验。如发现有任何不符之处并由双方代表确认属卖方责任后, 由卖方处理解决。当货物运到现场后, 买方应尽快开箱检验, 检验货物的数量、规范和质量。买方应在开箱检查前\_\_\_\_\_天通知卖方开箱检验日期, 卖方应派遣检验人员参加现场检验工作, 买方应为卖方检验人员提供工作和生活方便。如检验时, 卖方人员未按时赴现场, 买方有权自行开箱检验, 检验结果和记录对双方同样有效, 并作为买方向卖方提出索赔的有效证据。如买方未通知卖方而自行开箱或最后一批设备到达现场\_\_\_\_\_个月后仍不开箱, 产生的后果由买方承担。

2、现场检验时, 如发现设备由于卖方原因有任何损坏、缺陷、短少或不符合同中规定的质量标准 and 规范时, 应做好记录, 并由双方代表签字, 各执\_\_\_\_\_份, 作为买方向卖方提出修

理或更换的依据；如果卖方委托买方修理损坏的设备，所有修理设备的费用由卖方承担；如果非卖方原因或由于买方原因，发现损坏或短缺，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应尽快提供或替换相应的部件，但费用由买方自负。

3、如双方代表在会同检验中对检验记录不能取得一致意见时，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商品检验局进行商检。请商检局出具的商检证书是具有法律效力的最终检验结果，对双方都有约束力，商检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4、保证期一般是指卖方发运的最后一批交货的设备到货之日起\_\_\_\_\_个月（签最终验收证书）。在保证期内，如发现卖方提供的机器有缺陷或不符合合同规定时，如属卖方责任，则买方有权凭\_\_\_\_\_商品检验局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索赔。卖方接到买方索赔证书后，应立即无偿换货或降价货价，并负担由此产生的到安装现场的换货费用和 risk（货物到达目的港后的 risk 由买方负责）。如卖方对索赔有异议时，应在接到买方索赔证书后\_\_\_\_\_个星期内提出复议，双方另行协商，逾期索赔即作为成立。卖方换货的期限，应不迟于卖方收到买方索赔证书后\_\_\_\_\_个月。

## 九、风险负担

1、货物毁损、灭失的 risk，在货物交付之前由卖方承担，交付之后由买方承担，但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2、因买方的原因致使货物不能按照约定的期限交付的，买方应当自违反约定之日起承担货物毁损、灭失的 risk。

3、卖方出卖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除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以外，毁损、灭失的 risk 自合同成立时起由买方承担。

4、卖方按照约定未交付有关货物的单证和资料的，不影响货

物毁损、灭失风险的转移。

5、因货物质量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货物或者解除合同。买方拒绝接受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

6、货物风险的转移，不影响因卖方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买方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的权利。

## 十、不可抗力

1、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_\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

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_\_\_\_\_、\_\_\_\_\_，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 十一、合同的解除

1、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解除：

- (1) 一方进入倒闭阶段。
- (2) 一方被判为破产或其它原因致使资不抵债。
- (3) 本合同已有效、全部得到履行。
- (4) 双方共同同意提前解除合同。
- (5) 按\_\_\_\_\_机构的裁决，合同解除或终止。

2、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3、在合同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4、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5、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 十二、声明及保证

买方：

1、买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买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_\_\_\_\_机构、\_\_\_\_\_或监管机构均未做出任何足以对买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买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买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卖方：

1、卖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卖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_\_\_\_\_机构、\_\_\_\_\_或监管机构均未做出任何足以对卖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卖方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卖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十三、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 十四、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 十五、合同的转让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合同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 十六、争议的处理

1、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委员会\_\_\_\_\_。

\_\_\_\_\_裁定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任何一方不得向法院或其他机构申请改变\_\_\_\_\_裁定。

\_\_\_\_\_费用由败方承担。

\_\_\_\_\_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执行合同，但\_\_\_\_\_部分除外。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 十七、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内容不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原则、合同的目的、交易习惯及关联条款的内容，按照通常理解对本合同做出合理解释。该解释具有约束力，除非解释与法律或本合同相抵触。

## 十八、合同的补充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买卖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十九、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地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卖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约地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环氧树脂交易篇九

购买方(甲方)：

销售方(乙方)：

为保护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在本着公平、公开、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双方履行合同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第二条：甲方根据市场价格愿向乙方购置以下二手机器设备(如遇市场价格变动，以签订合同时为准)：

第四条：乙方严格按照厂家售后保修条例执行。

第五条：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均为二手机器；乙方提供所订设备的保修、维修，优惠更换消耗材料及易损件。

第六条：本单价含普通税票。

第七条：甲方应在约定的期限内付清全部货款，否则承担每天5%的迟延履行金责任。 第八条：本合同一式两份，依法成立，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年 月 日